

黃慶萱 撰

魏晉南北朝易學考

佚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黃慶萱 撰

魏晉南北朝易學書考佚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魏晉南北朝易學書考佚 / 黃慶萱著.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2. 7

(臺灣國學研究叢書)

ISBN 978-7-5617-9769-3

I. ①魏… II. ①黃… III. ①《周易》一輯佚一研究
—中國—魏晉南北朝時代 IV. ①B221.5②G255.1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2)第172162號

臺灣國學研究叢書

魏晉南北朝易學書考佚

著 者 黃慶萱

特約編輯 黃曙輝

項目編輯 龐 堅

裝幀設計 勞 韶

出版發行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號 郵編 200062

網 址 www.ecnupress.com.cn

電 話 021-60821666 行政傳真 021-62572105

客服電話 021-62865537

門市(郵購)電話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號華東師範大學校內先鋒路口

網 店 <http://ecnup.taobao.com/>

印 刷 者 杭州富陽永昌印刷有限公司

開 本 850×1168 32開

印 張 24.25

字 數 600千字

版 次 2012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2月第1次

書 號 ISBN 978-7-5617-9769-3/B • 721

定 價 92.00元

出 版 人 朱傑人

(如發現本版圖書有印訂品質問題, 請寄回本社市場部調換或電話021-62865537聯繫)

魏晉南北朝易學書考佚目次

序言	高序	林序
一、魏・董遇：周易章句	二二	一一
二、魏・王蕭：周易注	二二	一一
三、魏・何晏：周易解	二二七	一一
四、晉・向秀：周易義	二三五	一一
五、晉・鄭湛：周易統略論	二五〇	一一
六、晉・楊父：周易卦序論	二五九	一一
七、晉・張軌：周易義	二六二	一一
八、晉・張璠：周易集解	二六七	一一
九、晉・干寶：周易注	三〇一	一一
一〇、晉・王廙：周易注	四九七	一一
一一、晉・黃穎：周易注	五一七	一一
一二、晉・孫盛：易象妙于見形論	五二三	一一

一三、晉・桓玄：周易繫辭注	五三三
一四、宋・荀諺：周易繫辭注	五六六
一五、齊・顧歡：周易繫辭注	五四〇
一六、齊・明僧紹：周易繫辭注	五四七
一七、齊・沈麟士：易經要略	五五二
一八、齊・劉瓛：周易乾坤義・周易繫辭義	五五六
一九、梁・蕭衍：周易大義	五七一
二〇、梁・伏曼容：周易集解	五九〇
二一、梁・褚仲都：周易講疏	五九八
二二、陳・周弘正：周易講疏	六二四
二三、陳・張譏：周易講疏	六五〇
二四、北魏・劉昞：周易注	六六七
二五、北魏・姚規：周易注	六七一
二六、北魏・崔覲：周易注	六七三
二七、北魏・傅氏：周易注	六七八
二八、北魏・盧氏：周易注	六八〇
附錄：一、魏晉南北朝易學書目	七〇四
二、魏晉南北朝易學書考佚參考書目	七一五

一、魏·董遇：周易章句

甲、撰人

董遇，字季直，弘農華陰人。性質訥而好學。漢獻帝興平中西元一九四、
華陰縣。今陝西省一九五年。

董卓餘黨擾關中，乃與兄季中依將軍段熲。采稆負販，而常挾持經書，投閒習讀。其兄笑之，而遇不改。及獻帝建安五年西元二〇〇年，王網小設，郡舉孝廉，稍遷黃門侍郎。是時曹操執政，遇旦夕侍講宮中，爲天子所愛信。建安二十三年，漢太醫令吉本與少府耿紀、司直韋晃等攻曹操，事敗被殺。遇雖不與謀，猶被錄詣鄴，轉爲冗散。後從曹操西征，道由孟津，過弘農王後漢少帝劉辨，爲董卓所廢，封弘農王，旋被殺。冢。曹操疑，欲謁，顧問左右，左右莫對。遇乃越第進曰：「春秋之義，國君卽位未踰年而卒，未成爲君。弘農王卽祚既淺，又爲暴臣所制，降在藩國，不應謁。」曹操乃過。曹丕纂漢西元二二〇年。，遇出爲郡守。魏明帝時西元二二七至二三九年。，入爲侍中，大司農。數年，病亡。三國志以之附王肅傳裴注引魏略儒宗傳述其生平頗詳，爲此文之所本。

初，遇善治老子，爲老子作訓注。又善左氏傳，嘗依賈逵春秋左氏經傳朱墨列，更爲作朱墨別矣。隋志有春秋左氏傳三十卷，董遇章句。姚振宗三國藝文志云：「人有從學者，遇不肯教而云：『必當先讀百遍。』」言讀書百遍，而義自見。從學者云：「苦渴無日。」遇言當以三餘。或問三餘之意。遇言：「冬者歲之餘，夜者日之餘，陰雨者時之餘也。」由是諸生少從遇學，無傳其朱墨者。遇又有周易章句，詳考證節。

乙、考證

董遇易學之作，經典釋文題爲「章句」，而隋書經籍志題爲「注」；其卷數，釋文云：「十二卷，七志，七錄，云十卷。」而隋志云十卷；又其書釋文不言亡而隋志云「亡」；釋文與隋志所言書名、卷數、存佚俱異者，蓋隋志作者未目驗董書，誤以爲已亡，故漫稱曰「注」；釋文於董書既多稱引，則親見其書，所題「章句」之名必不誤。且董遇於春秋左氏傳有「章句」，爲隋志所著錄，則周易亦名「章句」之旁證也。茲斷其書名爲周易章句焉。其卷數，陸氏言王儉七志、阮孝緒七錄並云十卷，而猶題「十二卷」者，此十二卷必陸氏據以稱引者之實際卷數。馬國翰輯本序云：「後之卷數反增於前，以篇有分合故也。」或然。其書除陸氏釋文有所稱引外，孔穎達周易正義亦引其二節。兩唐志著錄其書，則唐時猶存，隋志

云亡，非也。宋志不錄董遇之作，太平御覽亦未引用，蓋宋時真亡矣。

輯其佚文者，凡張惠言易義別錄，皇清經解本。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同治十年辛未濟南皇華館書局補刻本。孫堂二十草堂本。黃奭黃氏逸書考，江都朱長圻據甘泉黃氏原版補刊本。四家，皆自正義輯得二十餘條。唯張氏漏輯釋文實六四「皤音槃，馬作橫行曰皤。」爲異耳。茲所輯者，與馬、孫、黃三家同。

茲觀其佚文，以文字之異者居多。如乾文言「君子體仁」，董作「君子體信」；坤文言「其嫌於陽」，董作「其兼於陽」；泰初九「拔茅茹以其彙」之彙，董作「夤」；謙大象「君子以裒多益寡」之裒，董作「捋」；噬嗑九四「噬乾肺」之肺，董作「脯」；剝上九「君子得輿」，董作「君子德車」；既濟六二「婦喪其茀」之茀，董作「髢」；繫辭「聖人以此洗心」之「洗」，董作「先」；又「夫坤隤然示人簡矣」之隤，董作「妥」；又「象也者像也」下像字，董作「象」；說卦「妙萬物而爲言者也」之妙，董作「眇」；又「爲乾卦」，董作「爲幹卦」、凡一十三條。此一十三條中，同子夏易傳者一：脯。同孟喜者一：象。同京房者四：信、德、先、象。同虞翻者五：兼、德、車、先、象。同陸續者二：兼、妥。同姚信者二：孚、象。同蜀才者二：捋、先。同鄭玄者三：夤、捋、幹。同荀爽者五：信、兼、捋、脯、先。同

王肅者一：眇。同張璠者一：先。以上除子夏易傳爲韓易外，孟、京、虞、陸、姚、蜀才皆屬孟氏易；鄭、荀、肅、張皆屬費氏易。歸納之，則董易之異文從易孟氏者四：德、車、妥、象。從易費氏者五：夤、抒、脯、眇、幹。與易孟氏費氏皆同者三：信、兼、先。與易孟氏費氏俱異者一：𦥑也。考釋文所錄周易異文無慮四百四十餘條，其中屬孟費師法不同者近百條，董遇從孟者僅四條，則其底本大體從費氏者可知。唯於孟易亦有所採取耳。

董遇周易章句關於注音者三條。繫辭「乾以易知」之易音亦，同鄭、荀，入聲，蓋取變易之義也。與釋文以歛反去聲作簡易解者異。賁六四「賁如皤如」之皤音「槃」，則假借爲般，與釋文白波反作老人兒解者異。說卦「水火不相射」之射音「亦」，同虞、陸、姚、王肅，蓋假借爲斂而訓厭；與釋文食亦反作噴射解者異。皆音以義異而異者也。

董遇周易章句之釋義，多從馬、鄭、荀爽之說。如謙象「君子以撝多益寡」，董云：「撝，取也。」從鄭、荀。賁六四「賁如皤如」，董云：「皤音槃，馬作橫行曰皤。」與鄭玄「進退未定」義近。又「白馬翰如」，董云：「翰，馬舉頭高仰也。」從馬、荀「高也」之義。夬九三「莧陸夬夬」，董以莧陸爲二草名，同荀爽、宋衷。說卦「眇萬物爲言者也」，董云：「眇，成也。」從鄭玄「共成萬物」之義。繫辭傳上「乾以易知」之易音亦，蓋訓變

易，從鄭荀。計從馬鄭荀爽者六條。亦有從虞翻之義者，如：繫辭「辯吉凶者存乎辭」，董云：「辯，別也。」說卦「水火不相射」，董云：「射，厭也。」皆從虞翻，凡二條。至於別出新義者，偶亦有之，如屯彖傳「天造草昧」，董氏不取鄭荀虞草創冥昧之解，而以草昧爲微物。宋儒如蘇軾、程、朱皆不用「草創冥昧」之解，或董有以發之。泰初九「拔茅茹以俟食」，董氏不取劉向、荀爽、虞翻作「彙」訓「類」之說，而以爲作「夤」訓「出」。无妄六二「不菑畲」，董云：「菑，反草也；悉耨曰畲。」與馬鄭虞就年代言之者異，然就其所指的事實則一也。繫辭「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董云：「天地之數五十有五者，其六以六亦盡之數，故減之而用四十九。」與京房、馬融、荀爽、鄭玄所言並異。後姚信同其說。凡四條。至於繫辭「鼓之以雷霆」，董云：「鼓動也」，此爲常訓，不足論其家法也。然則就釋義言，董遇亦多從馬鄭荀爽也。

觀遇嘗教人讀書百遍，其義自見；又爲苦無暇日者教以三餘之義，知其人之劬學。惜乎其周易章句見於正義所引僅二節；釋文引者，復限於其體例而僅錄異文異音異義，皆寥寥數字。是以不得窺其全豹。以上分就其異文、字音、釋義而以爲其學本費氏而近馬鄭者，亦大略言之耳。

丙、佚 文

周易上經


 乾下，乾。

文言曰：

君子體信，足以長人。

體信，弱本作體仁。釋文：「體仁，如字。京房、荀爽、董遇本作體信。」張惠言、馬國翰、孫堂、黃衷並輯之。
案：此董遇本同於京、荀之例也。宋翔鳳《周易考異》：「孟、京、荀三家本多同，知荀氏古文卽本孟京。信字古文作𠂔，從言省，與仁字形近。」蓋以仁仁形似而誤。考文言
首云：「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利者義之和也；貞者事之幹也。」繼言：「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上下四句意各相承。
集解引何妥講疏云：「貞，信也。君子貞正可以委任於事。故論語曰：敬事而信。故幹事而配信也。」其言甚是。下文「貞固足以幹事」所言既爲「信」；此「體仁」不得又爲「體信」者明矣。故以字作「體仁」者爲是。孟荀董作「體信」者非也。

 坤下，坤。

文言曰：

陰疑於陽必戰，爲其兼於无陽也。元元校勘記：「閩監本同，宋本謙作兼，盧本謙改謙。」張、馬、孫、黃並輯之。

案：此句頗多異文。集解本作「陰疑於陽必戰，爲其兼于陽也。」集解引孟喜曰：「陰乃上薄，疑似于陽，必與陽戰。」又引九家易曰：「陰陽合居故曰兼。」此一說也。釋文謂「疑，荀虞姚信蜀才作凝。」惠棟周易述據之，以正文當作：「陰凝於陽必戰，爲其兼于陽也。」注云：「初始凝陽，至十月而與乾接；陰陽合居故曰兼陽，爾雅曰：『十月爲陽。』」此二說也。鄭玄本作「陰凝於陽必戰，爲其慊於无陽也。」此據宋翔鳳周易考異說改。詩采薇疏引鄭玄易注：「慊讀如羣公濂之濂。」宋翔鳳周易考異云：「說文：『濂，薄冰也。』濂與凝義亦相成。」此三說也。王弼本作「陰疑於陽必戰，爲其嫌於无陽也。」注：「辯之不早，疑盛乃動，故必戰。爲其嫌於非陽而戰。」此四說也。董遇本於「疑」字，究作「疑」，或作「凝」？於「无陽」字，究有「无」，或無「无」？薛文所引未備，已不得審知。於「嫌」字，閩監本薛文引荀虞陸董作「嫌」；宋本釋文引作「兼」。考說文「嫌」，口有所銜也。」假借作謙。子夏易傳、漢

書藝文志於謙卦字並作曠，是其證。曠字此二義於坤文言皆不可通，則宋本作「兼」者是。又董遇本字作「兼」既與荀虞陸續合，則上文「疑」或從荀虞作「凝」；下文「无陽」或亦僅作「陽」字。

震下坎上，屯。

彖曰：

天造草昧。

(章句) 草昧，微物。釋文：「董云：草昧，微物。」四家皆輯之。

案：鄭玄、荀爽、虞翻、王弼等皆以草創冥昧爲釋，董遇獨言微物，與諸家皆異。文選任彥升天監三年策秀才文注引周易鄭玄注：「草，草創也；昧，昧爽也。」周易集解引荀爽曰：「造物於冥昧之中也。」又引虞翻曰：「草，草創物也；坤冥爲昧。」王弼周易注：「造物之始，始於冥昧，故曰草昧也。」是諸儒不以草昧爲微物。然「草」若爲「草創」「造物」之義，則與上文「天造」之「造」重復。董遇不以草創昧冥爲釋，而獨訓微物者，意在斯乎？宋儒如蘇軾作易傳，曰：「草略茫昧。」程頤作易傳曰：「草，草亂無倫序；昧，冥昧不明。」朱熹作本義曰：「草，雜亂；昧，晦冥也。」亦並不

採「草創」之說。

䷊ 乾下 坤上 泰。

初九，拔茅茹以其彙，征吉。彙彌本作彙，見

(章句) 彙，出也。釋文：「彙音胃，類也。李丁鬼反。傅氏注云：彙古偉字，美也。古文作蕡。董作彙，出也；鄭云勤也。」四家皆輯。

案：董遇字作「彙」，從鄭玄；與劉向、荀爽、虞翻、王弼並異。訓出，則其特見也。

考漢書劉向傳載向上封事云：「賢人在上位則引其類而聚之於朝；易曰：『飛龍在天，

大人聚也。』」在下位則思與其類俱進；易曰：「『拔茅茹以其彙，征吉。』」是劉向引易

字作「彙」而訓「類」也。集解於泰卦引虞翻：「彙，類也。」於否卦初六「拔茅茹以

其彙」引荀爽曰：「拔茅茹取其相連；彙者，類也。」王弼周易注云：「以其類征吉。」

「是荀虞王弼字作彙訓類，與劉向同也。董遇字作「彙」而訓「出」者，周易考異云：

「董遇作彙者，以隸相近而改讀也。爾雅釋詁：『寅，進也。』彙寅音同，故可通用。說文：

「出，進也。」義亦相成。」所言甚是。鄭玄訓「動」，周易考異以「彙彗」音近，引爾雅釋詁：

「範，勤也。」以爲鄭義本此。胡自逢學長周易鄭氏學以「彙謂」假借，亦引爾雅釋詁：「謂，

勤也。」以爲鄭義如此。至於傅氏以彙爲古偉字訓美，另詳傅氏周易注章云。

䷎ 艮下
䷁ 坤上，謙。

象曰：地中有山，謙，君子以撫多益寡，稱物平施。撫旁本作哀，見釋文，詳章句。

（章句）撫，取也。釋文：「袁，蒲侯反，鄭荀董蜀才：作撫，云取也。字書作捨。廣雅云捨減。」四家皆輯。云

案：董遇字作「撫」而訓「取」者，從鄭荀也；集解引虞翻云：「撫，取也。」是虞翻作撫訓取，與鄭荀董遇同。虞注下文云「故以袁多益寡」，字作袁者，宋翔鳳周易考異以「此李鼎祚所改」也。考說文有「撫」，引取也；重文作「抱」，段玉裁注云：「袁者撫之俗。」則作「撫」爲本字，訓「取」爲本義。然俗作「袁」者，淵源亦甚早。漢書食貨志贊引易已作「袁」，師古注：「袁，取也。」義亦無異也。爾雅釋詁載「袁」字，則云「聚也」。王弼周易注作「袁」曰：「多者用謙以爲袁。」是以袁爲聚，非復取多以助寡之義，大謬。東坡易傳、伊川易傳皆不從弼注而依鄭荀虞董蜀才之古義。

䷌ 離上，噬嗑。

九四噬嗑乾脯。脯，強本作肺。

詳見下引釋文。

（章句）脯音甫。釋文：「肺，繼美反，馬云：有骨謂之肺，鄭云：竇也。字林云：含食所遺也，一曰脯也。子夏作脯，徐音甫，荀董同。」四家皆輯。

案：「脯」字，孟易作「禽」，訓「食所遺」。說文：「禽，食所遺也。從肉仕聲。易

曰：噬乾食。肺，揚雄說食從力。」段玉裁注：「說文字林作食，訓爲食所遺，蓋孟本孟說與！」馬融、鄭玄、陸續字作「肺」，蓋從揚雄；馬云：「有骨謂之肺。」集解引陸續云：「肉有骨謂之肺。」其義與說文「食所遺」亦相成。鄭玄訓賓，則假肺爲第。子夏字作「脯」，荀爽、董遇及王肅從之。馬宗霍說文解字引經考卷一引易考：「許引作食者爲古文；今易作肺者，從揚雄說，別體也；子夏作脯者，蓋以詁訓字易經。」是。

䷗ 艮上，賁下

六四，賁如皤如。

(章句) 嫩音槃，馬作足橫行曰皤。釋文：「皤，白波反。說文云，老人貌。董音槃，云本蟠作皤，閩本作臘，監本盧本作皤。」音煩，荀作波。」張氏未輯，他三家輯之。

案：董遇皤音槃，蓋以皤借爲般旋之般。說文：「般，辟也。象舟之旋。」故董氏以「馬作足橫行」釋之。考禮記檀弓正義引鄭玄易注曰：「進退未定，故皤如也。」董義實與鄭同。顧炎武以其字當作「皤」，易音云：「案此句與下翰如爲韻，當以鄭陸爲是。」蔡邕述行賦：「乘馬蹯而不進兮，心鬱悒而憤思。」即此字。自王弼以「或飾或素」注「皤如皤如」，於是程朱皆以素白釋皤矣。

白馬翰如。

(章句) 翰，馬舉頭高仰也。釋文：「翰，戶旦反，董黃云：馬舉頭高仰也。馬荀云：高也。鄭云：白也。亦作寒案反。」四家皆輯之。

案：董氏蓋從馬融、荀爽「翰，高也。」之義。易中孚上九「翰音登于天」，集解引虞翻曰：「翰，高也。」詩小雅小宛：「翰飛戾天」，傳亦曰：「翰，高也。」常訓。

䷗ 坤下，剝。

上九：

君子德車。德車，弼本作得輿。釋文：「得輿，音餘

，京作德輿，董作德車。」四家皆輯。

案：字作「德車」者，孟氏易也。釋文引京房字作「德輿」；集解引虞翻云：「乾爲君子爲德；坤爲車爲民。乾在坤，故以德爲車。」是虞翻本作「德車」。京虞皆傳孟易。清惠棟作周易述，據此訂經文爲「德車」。

䷖ 震下，无妄。

六二，不耕穫，不菑畲。

(章句) 菽，反草也；悉耨曰畲。釋文：「菑，側其反，馬云：田一歲也。董云：反草也。二歲治田也。字林弋恕反。」四家皆輯。

䷙ 乾上，震下。